

正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北市政府工務局 函

234017

新北市永和區中山路1段337號2樓

受文者：新北市室內設計裝修商業同業
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4月25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工聯字第1113011222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招標公告資料1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
1號3樓南區

承辦人：黃貴玲

電話：02-27208889/1999#1146

傳真：02-27205916

電子信箱：hkk@mail.taipei.gov.
tw

主旨：本局聯合採購發包中心代辦臺北市松山區西松國民小學「
111年度教室搬遷整修工程」（案號：1110331C0051）第1
次招標公告案，詳如附件，敬請通知貴會會員踴躍投標，
請查照。

正本：臺灣區綜合營造業同業公會、台北市室內設計裝修商業同業公會、新北市室內設
計裝修商業同業公會、基隆市室內設計裝修商業同業公會

副本：

局長林志峯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人員決行

公開招標公告

公告日：111/04/25

機關資料	機關代碼	3.79.11
	機關名稱	臺北市政府工務局
	單位名稱	聯合採購發包中心
	機關地址	110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南區3樓
	聯絡人	黃貴羚
	聯絡電話	(02)27208889分機1146
	傳真號碼	(02)27253923
	電子郵件信箱	hkk@mail.tapei.gov.tw
採購資料	標案案號	1110331C0051
	標案名稱	111年度教室搬遷整修工程
	標的分類	工程類 5179 - 其他裝修工程
	工程計畫編號	
	本採購案是否屬於建築工程	否，本案非屬建築工程
	本案是否包括「瀝青混凝土鋪面」、「控制性低強度回填材料 (CLSM)」、「級配粒料基層」、「級配粒料底層」或「低密度再生透水混凝土」等可使用再生粒料之工作項目	否
	財物採購性質	非屬財物之工程或勞務
	採購金額	11,499,517元
	採購金額級距	公告金額以上未達查核金額
	辦理方式	代辦，洽辦機關：3.79.7.2 臺北市松山區西松國民小學

	依據法條	採購法第18條、第19條
	是否適用條約或協定之採購	<p>是否適用WTO政府採購協定(GPA)：否 WTO政府採購協定排除理由：16.適用GPA之機關代理非適用GPA機關所辦理之採購。</p> <hr/> <p>是否適用臺紐經濟合作協定(ANZTEC)：否</p> <hr/> <p>是否適用臺星經濟夥伴協定(ASTEP)：否 臺星經濟夥伴協定排除理由：16.適用ASTEP之機關代理非適用ASTEP機關所辦理之採購。</p>
	本採購是否屬「具敏感性或國安(含資安)疑慮之業務範疇」採購	否
	本採購是否屬「涉及國家安全」採購	否
	預算金額	11,499,517元
	預算金額是否公開	是
	預計金額	11,499,517元
	預計金額是否公開	是
	後續擴充	否
	是否受機關補助	否
	是否含特別預算	否
	本案是否曾以不同案號辦理招標公告且已傳輸其無法決標公告，目前仍未決標	否
招標資料	招標方式	公開招標
	決標方式	最低標 採購評選委員名單
	是否依政府採購法施行細則	是

第64條之2辦理	
新增公告傳輸次數	01
招標狀態	第一次公開招標
機關自定公告日	111/04/25
是否複數決標	否
是否訂有底價	是
本案評選項目是否包含廠商企業社會責任(CSR)指標	否
是否屬特殊採購	否
是否已辦理公開閱覽	否
是否屬統包	否
是否已依照「公共工程開工要件注意事項」辦理	是
機關應辦事項檢核表檢核結果	機關應辦事項檢核表全部項目檢核結果為「無需辦理」或「已完成」
是否屬共同供應契約採購	否
是否屬二以上機關之聯合採購(不適用共同供應契約規定)	否
是否應依公共工程專業技師簽證規則實施技師簽證	否
是否採行協商措施	否
是否適用採購法第104條或105條或招標	否

	期限標準第10條或第4條之1	
	是否依據採購法第106條第1項第1款辦理	否
領 投 開 標	是否提供電子領標	是 機關文件費(機關實收) 0元 系統使用費 20元 文件代收費 0元 總計 20元 是否提供現場領標：否 投標須知下載
	是否提供電子投標	否
	截止投標	111/05/10 11:00
	開標時間	111/05/10 15:00
	開標地點	110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南區3樓開標室S308
	是否須繳納押標金	是，尚未提供廠商線上繳納押標金 押標金額度：新臺幣500,000元(押標金抬頭詳投標須知第24點)
	投標文字	正體中文
	收受投標文件地點	11099臺北市郵局第128號信箱或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南區3樓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收領標處
其 他	是否依據採購法第99條	否
	履約地點	臺北市(非原住民地區)
	履約期限	機關通知日起5日內開工並起算工期，並於開工之日起60日內竣工
	是否刊登公報	是
	是否依據採購法第11條之1，成立採購工作及審查小組	否
	本案採購契約是否採用主管	否 不採用主管機關訂定之範本之理由：採本府範本者為「本契約參考主管機關訂定之範本，並依機關需求訂定。」

機關訂定之範 本	
是否屬災區重 建工程	否
廠商資格摘要	E101011綜合營造業丙等（含以上）或E801060室內裝修業(須為從事室內裝修施工之業務)。
是否訂有與履 約能力有關之 基本資格	是 廠商應附具之基本資格證明文件或物品： 1.廠商信用之證明。
附加說明	<p>[收受投標文件時間]：投標文件請於截止日期前上班日上午8時30分至12時及下午1時30分至5時內送達。 ※逾截止日期者視為不合格。 [大陸地區廠商得否參與]：不得。 [公告底價]：新臺幣11,499,517元整。 [其他]： ※洽辦機關(及地址、承辦人、電話)：臺北市松山區西松國民小學(臺北市松山區三民路5號；承辦人：余宗羲；電話：02-27609221分機510)。 ※決標後訂約、履約管理及驗收等後續相關事宜由洽辦機關辦理。 ※開標方式：一次投標，分段開標。 ※招標文件內容疑義：投標廠商對招標文件內容有疑義者，應於111年4月28日前，以書面送達招標機關請求釋疑，招標機關對前項疑義處理結果，將於111年5月5日前以書面答復請求釋疑廠商。 ※銀行開發或保兌之不可撤銷擔保信用狀、銀行書面連帶保證書、保險公司之連帶保證保險單之押標金有效期：111年8月8日。 ※請廠商注意領標電子憑據書面明細黏貼於標封（投標封套）外，或於開標後依代辦機關通知再行提出。 ※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注意事項：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持續升溫，進入市政大樓務必配戴口罩，並配合量測體溫。請廠商提早進入市政大樓並配合防疫措施，以免遲到損害自身權益。</p>
是否刊登英文 公告	否
疑義、異議、 申訴及檢舉受 理單位	<p>疑義、異議 臺北市政府工務局（聯合採購發包中 受理單位 心）</p> <hr/> <p>申訴受理單 臺北市政府採購申訴審議委員會（地 位 址：110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9樓東 北區、電話：02-27208889分機1059、 傳真：02-27205870）</p> <hr/> <p>檢舉受理單 地方政府-臺北市政府採購稽核小組 位 （地址：110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3 樓南區、電話：02-27208889分機 1052、傳真：02-27239354） 法務部調查局（地址：231新北市新店 區中華路74號;新店郵政60000號信箱、</p>

		電話：02-29177777、傳真：02-29188888) 臺北市調查處（地址：106臺北市大安區基隆路二段176號;臺北市郵政60000號信箱、電話：02-27328888) 法務部廉政署（地址：100臺北市中正區博愛路166號;10099國史館郵局第153號信箱、電話：0800286586、傳真：02-23811234) 中央採購稽核小組（地址：110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3號9樓、電話：02-87897548、傳真：02-87897554)
	招標公告傳輸時間	111/04/22 14:02

評分及
格最
低標

是否於招標前召開評選委員會議，審定招標文件之評選項目、評審標準及評定方式	否
已經機關首長或其授權人員核准	是

註：◎以上招標公告內容如與招標文件不一致者，請依政府採購法第41條向招標機關反映。